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T HOLDINGS LIMITED

智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0)

更換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起，

- (i) 潘啟才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及
- (ii) 黃靖淳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辭任

智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潘啟才先生（「潘先生」）因其他業務需要其投入更多時間，已辭任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潘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亦不知悉有關潘先生辭任之任何相關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鳴謝潘先生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 僅供識別

委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董事會欣然宣佈，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起，黃靖淳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黃靖淳先生，28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取得英國倫敦國王學院數學理學士學位。畢業後，黃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於君聯資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風投業務之公司）接受培訓。黃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六月起出任飛象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一間從事風投業務之公司）之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及二零一八年一月起，黃先生亦曾分別擔任蕪湖啟晨投資管理有限責任公司（「蕪湖啟晨投資」）之合夥人及易寶系統（香港）有限公司（「易寶系統」）之行政總裁。蕪湖啟晨投資及易寶系統均主要從事資訊科技業務。

根據本公司與黃先生訂立之委任函，黃先生將出任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八日，為期三年，除非其中一方發出三個月的通知（除非本公司另行同意其他方式）終止，並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退任及重選連任。黃先生有權收取每月100,000港元之薪金，此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之背景、經驗、於本集團之職務與職責及當前市況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黃先生透過其於333,336,177股普通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5%）之權益，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具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黃先生曾任聯合卓越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其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六日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750及751(3)條以取消註冊方式解散）之董事。聯合卓越有限公司於緊接解散前主要從事資訊科技業務。據黃先生所深知及確信，聯合卓越有限公司透過取消註冊而解散時具有償債能力。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黃先生(i)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ii)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專業資格；(iii)在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黃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黃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黃先生履新。

代表董事會
智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靖淳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黃靖淳先生、李健輝先生及王顯碩先生；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勇先生、鄭康棋先生、李天生教授、肖一鳴女士及徐燦傑教授。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GEM網站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geth.com.hk內刊登。